

# 滑县财政局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 一、总体情况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19〕60号）以及《财政部贯彻落实〈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方案》（财办发〔2017〕37号）有关规定，2021年，我局紧密结合财政工作特点，大力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不断规范公开内容，突出公开重点，不断提高公开水平，确保了公开工作的全面、及时、规范与安全。全文包括本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

### （一）加强领导、精心部署

进一步强化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领导，根据人事变动和分工变化，及时调整充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成立以局长为组长，相关股室负责人为小组成员的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具体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组织协调和监督检查。及时在全局干部大会上传达学习政府信息公开的规定，对各股室、二级机构信息公开工作做好审核把关。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充分利用门户网站、新媒体、政府信息公开平台等方式，紧紧围绕财政工作实际，积极主动向社会公开财政政策和财政数据，大力提高财政工作透明度，促进依法行政、依法理财，助力我县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为推动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发挥积极作用。我局专门人员对政府信息进行了梳理和编目，截至2021年12月31日，通过滑县政府门户网站主动公开政府信息9条。

### （三）已申请公开办理情况

2021年度，我局收到依申请公开信息0件。2021度发生的政府信息公开事务行政复议议案0件，行政诉讼案0件。

### （四）政府信息公开管理情况

一是规范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基本目录。对政府信息主动公开专栏栏目要素进行了全面规范和完善，制定《滑县财政局信息公开指南》，进一步提升政府信息主动公开的规范性及时性。二是不断优化政务服务。进一步完善政府网站网民留言、咨询的受理、转办和反馈机制，有效加强对经济社会热点的舆情监测、研判与回应。三是加强政策发布解读。贯彻政策性文件与解读方案、解读材料同步起草、同步报审、同步公布的“三同步”工作要求，让群众充分理解政策。针对预算报告等群众关注度高的文件，加强数字化、图文化解读，让群众更直观掌握报告内容。

### （五）平台建设情况

一是持续做好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管理。建立办公室、信息办等密切配合的联动工作机制，坚持将滑县政府门户网站作为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的第一平台，在财政局各子栏目分门别类、准确、规范地发布主动公开各类财政相关信息，方便群众查阅。二是加强政府网站日常监测。完善网站内容运维和信息发布审查机制，及时发现网站存在问题并限时整改，全面提升政府网站管理服务水平。三是用好微信公众号政务新媒体新平台。积极回应群众关切，精心编发、转发相关推文，广泛宣传和推广传播正能量，共同营造清朗网络空间。

### （六）落实牵头任务和重点专项公开

**1、积极推进财政预决算公开。**严格按照规定的格式和要求公开经本级人大批准的政府预、决算信息，督促、指导我县预算单位主动公开2021年度部门预算及2020年度部门决算。按照《预算法》的规定做到了及时公开预决算报告、部门预决算和“三公”经费预决算，内容分级分类，一目了然，方便公众对政府预算的查阅和监督。

**2、推进政府债务信息公开。**每年与财政预决算一同公开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余额等信息。除涉密信息外，及时主动落实预决算公开工作。

**3、政府信息监督检查情况。**我局认真落实政府信息公开的保密审查制度，加强对信息各个环节的监督检查工作，在确认所提交内容可为公开内容后，及时对拟定公开材料进行事前保密审查、事后监督检查，确保所有公开信息准确无误、符合要求的工作机制。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保留4位小数)
行政事业性收费	7494.8415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七)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是依申请公开的规范化程度还有待提升；二是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管理工作需要进一步提升。下一步，我局将按照国家、省、县有关要求，进一步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力度，扩大公开范围、细化公开内容、强化政策理论学习，进一步创新工作思路，不断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年度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